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
大甲溪東勢堤防第三階段治理工程工作坊
會議紀錄

壹、日期：111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整

貳、　地點：臺中市東勢區公所

參、　主持人：梁志雄簡任正工程司　　紀錄：林壬祺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(詳如簽名冊)

伍、各單位意見：

一、　黃國修 東勢區慶東里里長

（一）建議馬鞍後池下游河川局所佈設堤防，應避開既有農耕地。往河道方向佈置興建。

（二）馬鞍壩後池，係調節農業灌溉水源重要設施，建議馬鞍壩上游應佈設堤防，確保馬鞍壩後池設施安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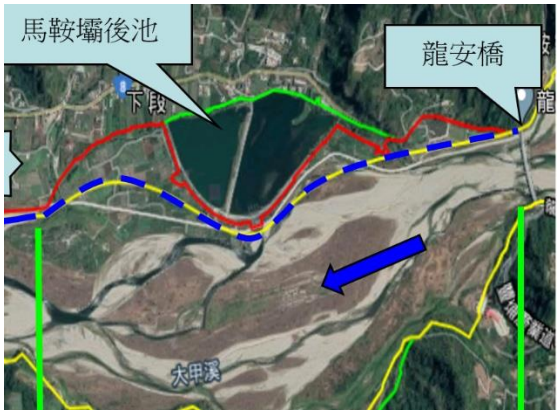

二、　林金泉　東勢區慶福里里長

（一）在地居民贊成堤防興建。

（二）不能理解馬鞍後池下游河川局所佈設堤防往內水側彎入，不能往河道方向截彎取直興建？

（三）如果堤防建置在農民承租土地上，河川局應考量農民權益補償。

三、　臺中市東勢區公所

（一）尊重里長所提供寶貴意見，公所配合辦理。

四、　臺中市政府農業局

（一）依「從事農業工作農民申請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認定標準及

資格審查辦法」，非農民私有農地，因政府公共工程徵收使用，而減損耕地面積，無權益保障條文可參照。本案涉及合法使用政府機關河川地耕作，農民之農民健康保險認定問題。建議堤防興建單位與河川土地管理單位，另尋法規，提供農民合法使用耕地面積減損補償方法。

五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東勢林區管理處

（一）本處尊重地方居民安全需求,與第三河川局防洪安全專業考量佈設堤防。大甲溪流域位於石虎重要棲地範圍內，工程方法希望多考慮使用生態友善措施。

六、 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

（一）感謝今日與會先進提供「大甲溪東勢堤防第三階段治理工程」寶貴意見。所提供意見，後續將納入112年度「大甲溪整體調適規劃」案接續辦理。

陸、散會： 上午11時30分